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真兰仪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对真兰仪表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2025 年度公司拟对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融资额度时提供担保，累计担保额度不超过 5.75 亿元。本次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担保额度有效期为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李诗华先生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转授权文件，并授权李诗华先生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总对外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子公司间的担保额度。

二、预计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担保债务金额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100%	22.90%	20,000.00	20,000.00	6.04%	否
公司	上海真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	15.61%	5,000.00	5,000.00	1.51%	否
公司	罗德精密五金（芜湖）股份有限公司	100%	69.26%	5,000.00	5,000.00	1.51%	否
公司	真兰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	65.19%	3,000.00	3,000.00	0.91%	否
公司	上海真兰工业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100%	39.78%	5,000.00	5,000.00	1.51%	否
公司	上海贸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4.70%	2,000.00	2,000.00	0.60%	否
公司	上海朵越实业有限公司	100%	64.85%	5,000.00	5,000.00	1.51%	否
公司	株洲市德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	48.80%	8,000.00	8,000.00	2.42%	否
公司	杭州思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51%	26.29%	500.00	500.00	0.15%	否
公司	鲲彤智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85%	45.37%	3,000.00	3,000.00	0.91%	否
公司	芜湖钰鑫辉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80%	12.10%	1,000.00	1,000.00	0.30%	否
合计：				57,500.00	57,500.00	17.37%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被担保方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2017-12-18	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4666 号	88,000 万元	李诗华	供应用仪器仪表、燃气设备、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五金产品制造、模具、塑料制品制造及零部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等	全资子公司
上海真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16-06-06	上海市青浦区崧达路 800 号 1 幢 1 层	8,000 万元	戴辉林	精密模具、汽车零部件及配件、仪器仪表、塑胶制品设计、开发、制造	全资子公司
罗德精密五金（芜湖）股份有限公司	2018-01-30	安徽省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4666 号	2,000 万元	徐荣华	五金冲压件、精密机械零部件、精密电子零部件、精密模具、五金工具、金属制品、不锈钢制品、塑料制品、铝合金制品制造、加工、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	全资子公司
真兰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0-06-12	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4666 号	10,253.85 万元	王文军	阀门和旋塞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钢压延加工	全资子公司
上海真兰工业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2017-05-24	上海市青浦区崧达路 800 号 1 幢 6 层 A 区	5,000 万元	任海军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	全资子公司
上海贸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10-17	上海市青浦区崧达路 800 号 1 幢 6 层 B 区	2,000 万元	徐荣华	信息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科技、仪器仪表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	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方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与上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成服务	
上海朵越实业有 限公司	2016-05-06	上海市青浦区北青公路 8228 号三区 8 号 3 幢 1 层 C 区 113 室	1,000 万元	王文军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 商务信息咨询，会务会展服务，展览展示服务等	全资 子公司
株洲市德科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2011-06-25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黑龙 江路 581 号 4#厂房	2,456.4098 万 元	耿跃良	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铁路 机车车辆配件制造；喷涂加工；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制品销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机械零件、 零部件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塑胶 表面处理；	控股子公司
杭州思筑智能设 备有限公司	2015-01-23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 街道滨文路 5 号 1 幢 2 层 206 室	4,043.9242 万 元	计迎厂	销售：智能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生 产：流量计、物联网阀、数据采集器、仪器仪表；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智 能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	控股子公司
鲲彤智能科技 （芜湖）有限公 司	2018-03-29	芜湖市湾沚区安徽新芜经 济开发区阳光大道 4666 号	3,000 万元	刘国春	塑料制品销售；模具销售；玩具销售；日用百货 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 制造；模具制造；塑料制品制造；五金产品制造；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 用零部件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 设备制造；	控股子公司
芜湖钰鑫辉塑料 科技有限公司	2024-04-03	芜湖市湾沚区新芜经济开 发区阳光大道 4666 号	1,000 万元	古金奎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 塑料制品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电子产品 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 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	控股子公司

（二）被担保方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157,151.32	121,167.59	73,964.65	21,064.47	18,209.85
上海真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7,975.63	6,730.34	6,789.21	1,137.65	1,048.19
罗德精密五金（芜湖）股份有限公司	8,060.30	2,477.61	5,451.43	-85.86	-115.62
真兰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3,369.26	1,172.76	2,878.38	92.28	92.28
上海真兰工业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5,959.08	3,588.68	5,529.62	127.44	56.99
上海贸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184.40	4,940.93	4,471.23	3,843.17	3,428.20
上海朵越实业有限公司	10,907.46	3,833.95	0.00	1,322.88	1,322.88
株洲市德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771.17	2,954.85	4,549.30	336.59	372.85
杭州思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	2,623.09	1,933.53	1,226.13	-910.86	-907.22
鲲彤智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5,589.00	3,053.06	1,808.74	174.42	161.08
芜湖钰鑫辉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1,117.90	982.64	81.40	-17.32	-17.36

四、控股子公司部分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比例担保和反担保的说明

株洲市德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思筑智能设备有限公司、鲲彤智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和芜湖钰鑫辉塑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由于资金有限，未同比例提供担保和反担保。

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业务、资金管理等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整体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是公司对于子公司年度担保额度的总体安排，尚未签署正式的担保协议，该事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在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签署担保协议，协议主要内容视公司及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具体协议为准。

六、履行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出于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目前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抗风险能力强，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综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全部为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各被担保方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后认为，各被担保方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资金充裕，具有偿还债务的能力。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三）监事会审议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提供担保的公司均为子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皆纳入公司统一管理，允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该公司获得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以支持其良性发展，符合本公司的整体利益，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该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马业青

邢耀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